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10樓
承辦人：石子翎
電話：1999分機6613
傳真：2758-8790
電子信箱：ea-4002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商業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產業科字第111303758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、修正「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實施要點」第19點及第22點規定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 (23519992_11130375834_1_ATTACH1.pdf、23519992_11130375834_1_ATTACH2.pdf、23519992_11130375834_1_ATTACH3.pdf、23519992_11130375834_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實施要點」第19點及第22點規定，並自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10400J0033，副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實施要點」第19點及第22規定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及發布令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、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政風處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商業處、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興客群處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、台北市工業會、臺北市商業會、台北市中小企業協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、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(一期)、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(二期)、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三期(世正開發)、社團法人台灣連鎖加盟促進協會

商業處 1111121



CXAA1116039785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
工商服務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資訊室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
產業發展局綜合企劃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政風室（含附件）



產業發展局 代決



裝

訂



線